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电话、邮件或书面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家铭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张家铭先生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作此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66,630.56 万元，比去年减少 21,712.66 万元，下降 24.58%；营业成本 54,082.08 万元，同比减少 18.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59.79 万元，同比增长 99.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872.34 万元，同比增长 61.64%。（详细财务数据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97,859.91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97,328,382.66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97,832,284.43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可供分配利润为 -997,832,284.43 元，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发生亏损，且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决定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作为公司监事，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相关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規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相关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1,597,859.91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1,197,328,382.66 元，实收股本 446,687,115.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相关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经研究决定，2023 年度公司监事岗位不单独设置薪酬，

公司监事仅领取其兼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薪酬。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公司已聘请其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210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相关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日常经营生产需要，按市场规则开展，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业务合作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或外币流动资金借款、贸易融资、项目贷款、并购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保函、开具信用证、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或其他经营事项等顺利完成，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本次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议案获得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